

商业银行概述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产生和发展

一、商业银行的产生

商业银行是市场经济发展的产物,它是为适应市场经济发展和社会化大生产而形成的一种金融组织。几个世纪以来,商业银行作为金融体系的主体组成部分,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成长和发展过程中,发挥了重大作用。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商业银行也必将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中同样发挥重大作用。

关于商业银行的产生,最早的现代商业银行产生于英格兰,因此我们就从英文中“银行”(Bank)一词说起。其实,英文中 Bank(银行)一词来源于意大利语 Banca 或者 Banco,原意是指商业交易所用长凳和桌子。英文移植为 Bank,原意是指存放钱财的柜子,后来就泛指专门从事货币存、贷和办理汇兑、结算业务的金融机构。

汉语中的“银行”是指专门从事货币信用业务的机构。鸦片战争以后,外国金融机构随之侵入,“银行”就成为英文“Bank”的对应中文翻译。

如果从历史发展顺序来看,银行业最早的发源地应该是意大利。早在 1272 年,意大利的佛罗伦萨就已出现一个巴尔迪银行,1310 年又有佩鲁齐银行成立。1397 年,意大利设立了麦迪西银行,10 年后出现了热那亚乔治银行。当年的这些银行都是为方便经商而设立的私人银行,比较具有近代意义的银行则是 1587 年设立的威尼斯银行。

14~15 世纪的欧洲,由于优越的地理环境和社会生产力的较大发展,各国各地之间的商业往来也渐渐扩大起来。然而,由于当时的封建割据,不同国家和地区之间所使用的货币在名称、成色等方面存在着很大差异。要实现商品的顺利交换,就必须把各自携带的各种货币进行兑换,于是就出现了专门的货币兑换商,从事货币兑换业务。

随着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货币兑换和收付的规模也不断扩大。为了避免各地商人长途携带大量金属货币带来的不便和风险,货币兑换商在经营兑换业务的同时,又出现了

货币保管业务,后来又发展到委托货币兑换商办理支付和汇兑。由于货币兑换和货币保管业务的不断发展,货币兑换商借此集中了大量货币资金,当货币兑换商这些长期大量积存的货币余额相当稳定,可以用来发放贷款,获取高额利息收入时,货币兑换商便开始了授信业务。货币兑换商由原来被动接受客户委托保管货币而变为积极主动揽取货币保管业务,并且通过降低保管费或不收保管费来吸引客户。到后来还给委托保管货币的客户一定好处时,保管货币业务便逐步演变成了存款业务。由此,货币兑换商逐渐开始从事信用活动,商业银行的萌芽开始出现。

17世纪以后,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和国际贸易规模的进一步扩大,近代商业银行雏形开始明显形成。随着资产阶级工业革命的兴起,工业发展对资金的巨大需求,客观上要求有商业银行发挥中介作用。在这种形势下,西方现代商业银行开始建立。1694年,英国政府为了同高利贷作斗争,以维护新生的资产阶级发展工商业的需要,决定成立一家股份制银行—英格兰银行,并规定英格兰银行向工商企业发放低利贷款,利率大约在5%~6%,英格兰银行的成立,标志着现代商业银行的诞生。

二、商业银行的发展

由此可见,商业银行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并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不断完善和创新。鉴于当时的社会条件和发展环境的不同,西方国家商业银行归纳起来主要有两条产生途径。

一是从旧的高利贷银行转变而来的。早期的银行是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还未建立时成立的,当时的贷款利率非常高,属于高利贷性质。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高利贷因利息过高影响资本家的利润,制约着资本主义的发展。此时的高利贷银行面临着贷款需求锐减的困境和关闭的威胁。高利贷银行顺应时代的变化,减低贷款利率,转变为商业银行。不少高利贷银行通过这种转变而成为商业银行。这种转变是早期商业银行形成的主要途径。

二是按资本主义组织原则,以股份公司形式组建而成的现代商业银行。大多数商业银行是按这一方式建立的。最早建立资本主义制度的英国,也最早建立资本主义的股份制银行—英格兰银行。当时的英格兰银行宣布以较低的利率向工商企业提供贷款。由于新成立的英格兰银行实力雄厚,很快就动摇了高利贷银行在信用领域的地位,也因此成为现代商业银行的典范。英格兰银行的组建模式被推广到欧洲其他国家,商业银行也开始在世界范围内得到普及。

现代商业银行在商品经济发展较快的国家和地区得到很快发展。但是在不同的国家,商业银行的名称各不相同,如:英国称之为“存款银行”、“清算银行”;美国称之为“国民银行”、“州银行”;日本称之为“城市银行”、“地方银行”等。

经过几个世纪的发展,商业银行经营业务和服务领域也发生巨大变化。综观世界商业银行发展过程,归纳起来大致可以分为两种模式。

(1) 以英国为代表的传统模式的商业银行。这一类商业银行以吸收企业的活期存款、提供短期商业贷款为主,深受“实质票据论”的影响和支配,资金融通有明显的商业性质。即银行通过贴现票据发放短期贷款,一旦票据到期或承销完成,贷款就可以自动收回。银行通过将主要业务集中于这种短期的自偿性贷款,与商业活动周期、企业产销相结合,所以期限短、流动性高,商业银行的安全性就能得到一定保证,并获得稳定的利润。但是这种传统模式的不足之处在于使商业银行的业务发展受到一定的限制。

(2) 以德国为代表的全能式的商业银行。与传统模式的商业银行相比,全能式的商业银行除了提供短期商业性贷款以外,还提供长期贷款,甚至可以直接投资股票和债券、帮助公司包销证券、参与企业的决策与发展,并为企业提供必要的财务支持和咨询服务。至今,不仅德国、瑞士、奥地利等少数国家采用这种模式,而且美国、日本等国的商业银行也在向综合式商业银行转化。这种综合式的商业银行有“金融百货公司”之称,它有利于银行展开全方位的业务经营活动,充分发挥商业银行的经济核心作用。但也有加大商业银行经营风险等不足。

由商业银行产生和发展的历史看来,商业银行是近代金融体系中历史发展最悠久、服务活动最广泛、对社会经济活动影响最大的金融机构,是金融体系的主体。早期,商业银行是以存放款为主要业务,以赢利性、流动性、安全性为经营原则的金融企业;而现代意义上的商业银行在经营范围上得以大大拓展,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向全能化发展已成为现代银行业的发展趋势。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一、商业银行的性质

商业银行是特殊的金融企业。

首先,商业银行是以赢利为目的的企业。商业银行具有一般企业的基本特征:它拥有从事业务经营活动所需要的自由资本,按照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原则从事经营活动,依法经营,照章纳税,有其经营收入和经营支出,并以获取利润为其经营目标。

其次,商业银行是金融企业,是一类特殊的企业。作为企业,商业银行又有别于一般企业,因为商业银行经营的对象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经营的是特殊的商品——货币和货币资产,经营的内容包括货币的收付、货币资金的借贷以及各种与货币运动有关的金融服务。商业银行的特殊性,决定了其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重要性有别于经营有形商品的一般企业,其经营状况的盛衰对一个地区经济的影响也将远远超过一般企业,因此商业银行较普通企业会受到本国官方乃至国际同业更为严格的监管。

最后,商业银行是特殊的企业。现代金融体系是由多种银行和金融机构组成的,其中包括商业银行、投资银行、专业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和信托公司等。商业银行与其他

金融机构相比有两个明显的特征。一是业务范围广泛。它除了主要办理存取款业务以外,还经营证券投资、代理业务、咨询业务等,西方商业银行还可以经营信托、租赁等业务,成为无所不包的金融百货公司。二是具有创造存款货币的功能。长期以来商业银行是唯一能吸收活期存款并开开支票账户、办理转账结算业务的金融企业。商业银行一方面经办活期存款和非现金结算业务;另一方面在发放贷款时,通常不需要或不完全需要支付现金,往往只是把贷款金额记入借款人的活期存款账户,从而通过贷款又可以创造出存款货币。

二、商业银行的职能

商业银行的性质决定了它的职能,作为现代经济的核心,商业银行具有以下特定职能。

1. 信用中介

信用中介职能是指商业银行通过负债业务,将社会上各种闲散资金集中起来,通过资产业务,将所集中的资金运用到国民经济各部门中去。商业银行充当资金供应者和资金需求者的中介,实现资金的顺利融通。信用中介职能是商业银行最基本、最能反映其经营活动特征的职能。商业银行通过信用中介职能,一方面通过支付利息吸收存款,增加资金来源,另一方面商业银行又通过贷款或有价证券投资收取利息及投资收益,形成商业银行利润。

商业银行的这种中介职能没有改变资本的所有权,但改变了货币资本的使用权。它既处于流通过程,同时也是一个分配过程。商业银行通过信用中介职能形成对经济过程多层次的调节关系。在不改变社会资本总量的条件下,改变资本的实际使用量,从而扩大生产规模,实现资本增值。商业银行通过信用中介职能,将社会闲置的小额货币资金汇集成巨额资本,将大部分用于消费的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建设资本,加速社会生产的增长;通过信用中介职能,把短期货币资本转化为长期资本,在赢利性原则的支配下,还可以将资本从效益低的部门实现向效益高的部门转移,从而优化经济结构。

2. 支付中介

支付中介职能是指商业银行利用活期存款账户,为客户办理各种货币结算、货币收付、货币兑换和转移存款等业务活动,如商业银行的代理收付款业务等。在执行支付中介职能时,商业银行是以企业、团体或个人的货币保管者、出纳或支付代理人的资格出现的。支付中介职能形成了以它为中心、经济过程中无始无终的支付链条和债权债务关系。

从历史来看,商业银行的支付中介职能先于信用中介职能。最早产生的货币经营业,主要从事货币保管和办理支付,当货币积存量不断增加,为求赢利而放款时,信用中介职能才产生。但从发展过程来看,支付中介职能也有赖于信用中介职能的发展,因为只有客户有存款的基础上,商业银行才能办理支付,所以,二者是相互推进,共同构成商业银行信贷资金的整体运动。

商业银行所发挥的支付中介职能,一方面有利于商业银行获得稳定而又廉价的资金来源,另一方面又为客户提供良好的支付服务,节约流通费用,增加生产资本的投入。

3. 信用创造

信用创造职能是商业银行的特殊职能,它是在信用中介和支付中介职能的基础上产生的。信用创造是指商业银行利用其吸收活期存款的有利条件,通过发放贷款,从事投资业务,而衍生出更多的存款,从而扩大货币供应量。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包括两层意思:一是指信用工具的创造,如银行券或存款货币;二是指信用量的创造。信用工具的创造是信用量创造的前提,信用量的创造是信用工具创造的基础。

商业银行通过吸收各种存款,并通过资金运用,把款项贷给工商企业,在支票流通和转账的基础上,贷款转化为新的存款,在这种新的存款不提现或不完全提现的条件下,又可用于发放贷款,贷款又会形成新的存款。在整个银行体系中,除了开始吸收的存款为原始存款外,其余都是商业银行贷款创造出来的派生存款。

必须指出的是,信用创造整个过程是中央银行和商业银行共同创造完成的,中央银行运用创造货币的权力调控货币供应量,而具体经济过程中的货币派生又是各商业银行体内形成的。商业银行通过创造流通工具和支付手段,可节约现金使用,节约流通费用,而又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对流通和支付手段的需要。

4. 金融服务

现代化的社会经济生活,工商企业经营环境的日益复杂,银行间的业务竞争日趋激烈,从各方面对商业银行提出了金融服务的要求。而商业银行联系面广,信息灵通,特别是电子计算机的广泛应用,使商业银行具备了为客户提供更好金融服务的物质条件。工商业的生产和流通专业化程度的提高,又要求将一些原本属于它自己的货币业务转交给商业银行代为办理,如发工资、代理支付费用等。因此,在现代化的经济生活中,金融服务已成为商业银行的重要职能。

应该指出的是,商业银行的具体业务往往会体现出上述几种职能,如商业银行的代理收付款业务就体现出支付中介和金融服务双重职能。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和经营原则

一、商业银行组织结构

所谓商业银行制度,就是指一个国家用法律形式所确定的银行体系结构以及组成这一体系的各类银行、金融机构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关系。简而言之,就是一个国家用法律形式所确定的该国商业银行体系、结构以及组成这一体系的原则的总和。

一个国家的商业银行组织形式或银行制度是否健全、是否有效率,对一个国家的经济和金融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是指商业银行在社会经济活动

中存在的形式,它是银行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一般来讲,西方各国商业银行产生和发展的经济条件不同,因而组织形式也存在着一定的差异。目前西方国家商业银行已逐渐形成了具有代表性的银行组织结构,这些具有代表性的组织结构包括以下几种。

(一) 单元制

单元制银行是指那些不设立或不能设立分支机构的商业银行。银行由各个独立的银行本部经营,该银行既不受其他商业银行控制,也不得控制其他商业银行。单元制银行制以美国最为典型。单元制银行制是由美国特殊的历史背景和政治制度所决定。美国是一个各州具有较高独立性的联邦制国家,早期东西部经济发展不平衡,为了使经济平衡发展,保护地方中小企业与小银行,一些比较落后的州政府就通过颁布州银行法,禁止或者限制其他地区的银行到本州设立分行,以达到阻止金融渗透、反对金融权力集中、防止银行吞并的目的。近年来,开设分支行的限制有所放松,形成了银行机构合并的浪潮,银行的分支机构开始实现网络化。

这种单一银行制的优点是:①可以防止银行垄断,有利于自由竞争,也可以缓和竞争的剧烈程度;②有利于银行与地方政府和工商企业协调关系,集中全力为本地经济服务;③银行具有更高的独立性和自主性,业务经营的灵活性也较大;④银行管理层次少,有利于管理层旨意的快速传导,便于管理目标的实现。

当然事情都是一分为二的,单一银行制的缺点也是十分明显的,主要有:①不利于银行业的发展,在电子网络技术应用日益普及的条件下,单一银行制不能优化高新技术的应用成本,限制商业银行的业务发展和金融创新;②单一银行制使银行业务过度集中于某一个地区或某一行业,容易受到该地区经济的束缚,使经营风险过分集中,同时由于实行单一银行制的银行实力相对较弱,难以有效地抵抗较大的风险;③单一银行制本身与经济的横向开放性发展存在矛盾,使银行业无法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也使商业银行丧失竞争能力。

(二) 分行制

分行制是指法律上允许在总行以外,可在本地或外地设有若干分支机构的一种银行制度。这种银行的总部一般都设在大都市,下属分支机构由总行领导。

分行制银行按管理方式的不同,又可进一步分为总行制和总管理处制。总行制是指其总行除了管理控制各分支行外,本身也对外营业和办理业务。总管理处制是指其总行只负责控制分支行,本身并不对外营业,在总管理处所在地另设对外营业的分支行。

目前大多数国家实行的都是分行制,其中以英国最为典型。和单一银行制相比,分行制的优点十分明显:①有分布广的分支机构,便于商业银行吸收存款,扩大经营规模,增强银行实力;②由于有大量的分支机构,便于资产在地区和行业上分散,从而也有利于风险的分散,提高银行的安全性;③由于存在一定的分支机构,便于实现合理的银行经营规模,促进现代化管理手段和技术设备的推广应用,提高服务质量,加快资金周转速度;

④在分行制下,总行数目少,国家金融管理当局只要对较少数目的总行管理控制,就可以对整个银行业进行管理控制,便于宏观管理和提高管理水平,还可以避免过多的行政干预。分行制也存在一定的缺陷:①容易形成垄断,不利于自由竞争,由于分行制形成许多大银行,并且吞并中小银行,形成银行“巨无霸”,导致垄断,一定程度上阻碍整个银行业的发展;②加大了银行内部的控制难度,因为分行制银行规模庞大,内部层次多,机构庞杂,上级行(或总行)对下级行的情况不可能总是及时掌握并作出处理,在执行重要决策时往往会出现一定的偏差,结果会造成损失。

分行制有利有弊,但总的看来,目前大多数国家采用这一银行制度,因为它对提高信贷资金的流动性、安全性和赢利性有着单一银行制组织形式无法相比的优势。同时,随着国际金融一体化的大趋势,分行制的形式开始国际化,并有在全球普及的趋势。

(三) 持股公司制

持股公司制又称集团银行制,指由某一银行集团成立股权公司,再由该公司控制或收购两家以上的若干银行而建立的一种银行制度。这些独立银行的业务和经营决策统属于股权公司控制。持股公司对银行的有效控制权是指能控制一家银行 25% 以上的投票权。这种持股公司在集团内部可以实行单一银行制,也可以实行分支行制,因而可以成为回避限制开设分行的一种策略,这样既不损害单一银行制的总格局,又能实行分行制。

持股公司制有两种类型,即非银行性持股公司和银行性持股公司。前者指由非银行的其他企业通过控制银行的大部分股权而组织起来的,后者是指大银行通过控制小银行的大部分股权而组织起来的。例如花旗公司就是银行性持股公司,它已控制着 300 多家银行。一般把控制一家银行的称为单一银行持股公司,把控制两家以上的银行称为多银行持股公司。

持股公司制的优点是:①能有效地扩大资本总量,作到地区分散化、业务多样化、银行可以更好地进行风险管理和收益管理,以增强银行的实力,提高银行抵御风险和竞争的能力;②它兼单一银行制和分支行的优点于一身。缺点是容易形成银行业的集中和垄断,不利于银行业的自由竞争,阻碍银行业的发展。

(四) 连锁制

又称连锁经营制或联合制,是指由同一个人或集团控制两家或两家以上的银行。这种控制可以通过持有股份、共同指导或其他法律允许的形式完成。连锁银行制的成员银行保持自己的独立地位,掌握业务和经营政策,具有自己的董事会。

这种银行制度往往以大银行为中心,确定银行业务模式,形成集团内部联合,其垄断性强,有利于统一指挥、投资大型行业、事业单位,以获取高额利润。但事实上由于受个人或某个集团的控制,又不易获取银行所需的大量资本,不利于银行的发展。因此,许多连锁制银行转化为分行制银行,或组成持股公司。当前国际金融领域的连锁制银行主要是

由不同国家的大商业银行合资建立的,主要目的是经营欧洲货币业务以及国际资金存放业务。在国际上,这种国际间的连锁制也称为跨国联合制。

二、商业银行经营原则

商业银行作为一个特殊的金融企业,它具有一般企业的基本特征,即追求利润的最大化。商业银行合理的赢利水平,不仅是商业银行本身发展的内在动力,也是商业银行在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的激励机制。尽管各国商业银行在制度上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是在业务经营上,各国商业银行通常都遵循赢利性、流动性和安全性原则。

(一) 赢利性原则

赢利性原则是指商业银行作为一个经营企业,追求最大限度的赢利。赢利性既是评价商业银行经营水平的最核心指标,也是商业银行最终效益的体现。影响商业银行赢利性指标的因素主要有存贷款规模、资产结构、自有资金比例和资金自给率水平以及资金管理体制和经营效率等。

商业银行的赢利是指业务收入减去业务支出的净额。业务收入是指资产收益和服务性收入的总和。资产收益是商业银行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此外,商业银行还提供多样化的金融服务,这些服务的收入通常被列入“表外业务”收入,服务性收入也是当代商业银行重要的收入途径。业务支出,包括各项存款的利息支出和费用支出,营业外损失和上缴的税收等。商业银行的利润总体计算公式是:

$$\text{银行利润} = \text{利息收入} + \text{其他收入} - \text{利息支出} - \text{其他支出} - \text{税收}$$

分析商业银行赢利水平,通常运用以下衡量标准。

(1) 利差收益率

$$\text{利差收益率} = (\text{利息收入} - \text{利息支出}) / \text{赢利资产} \times 100\%$$

这一指标是反映银行赢利能力的重要指标。因为银行的收入主要来自于赢利资产,所以利差收益率越大,说明银行赢利水平越高。

(2) 银行利润率

$$\text{银行利润率} = \text{净收益(或净利润)} / \text{总收入} \times 100\%$$

这一指标是反映银行的全部收入中有多少作为利润留在银行,它是反映银行经营环境和管理能力的指标,用以考察银行的全部支出水平。

(3) 资产收益率

$$\text{资产收益率} = \text{净收益} / \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这一指标是用于反映资产总体赢利水平或资产结构状态的主要指标,即反映资产的获利能力,它代表一家银行的经营水准。

(4) 资本赢利率

$$\text{资本赢利率} = \text{净收益} / \text{资本总额} \times 100\%$$

这一指标反映了银行资本经营活动中的效率,说明银行资本对利润增加的贡献能力。由于用它可以测算出股本赢利率,因而也是银行股东们最为关心的指标。

(二) 流动性原则

流动性是指商业银行能够随时应付客户提现和满足客户告贷的能力。流动性在这里有两层意思,即资产的流动性和负债的流动性。资产的流动性是指银行资产在不受损失的前提下随时变现的能力。负债的流动性是指银行能经常以合理的成本吸收各种存款和其他所需资金。一般情况下,我们所说的流动性是指前者,即资产的变现能力。银行要满足客户提取存款等方面的要求,银行在安排资金运用时,一方面要求使资产具有较高的流动性,另一方面必须力求负债业务结构合理,并保持较强的融资能力。

影响商业银行流动性的主要因素有客户的平均存款规模、资金的自给水平、清算资金的变化规律、贷款经营方针、银行资产质量以及资金管理体制等。

作为特殊的金融企业,流动性是其实现安全性和赢利性的重要保证。资金运动的不规则性和资金需求的不确定性决定了商业银行保持适当的流动性是非常必要的。

在银行的业务经营过程中,并不是流动性愈高愈好。事实上,过高的资产流动性,会使银行失去赢利机会甚至出现亏损,过低的流动性可能导致银行出现信用危机、客户流失、丧失资金来源,甚至会因为受挤兑导致银行倒闭。因此,作为商业银行关键是要保持适度的流动性。这种“度”是商业银行业务经营的生命线,是商业银行成败的关键。而这种“度”既没有绝对的数量界限,又是要在动态的管理中保持的。这就要求银行经营管理者及时果断地把握时机和作出决策。当流动性不足时,要及时补充和提高;在流动性过高时,要尽快安排资金运用,提高资金的赢利能力。

通常情况下,衡量流动性的主要指标有以下几个。

(1) 现金资产率

$$\text{现金资产率} = \text{现金资产} / \text{准备(储备)资产} \times 100\%$$

这一指标是指现金资产在储备资产中所占的比率。现金资产又称为一级准备,包括现金、同业存款和中央银行的存款,这部分流动性强,能随时满足流动性的需要,是银行预防流动性风险的一级储备。准备资产又称储备资产,是指那些流动性较强,可以预防流动性风险的资产,包括现金资产和短期有价证券。短期有价证券是指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债券,其流动性仅次于现金资产,变现速度快。现金资产率越高,说明银行的流动性越高,对债权人的保障程度越高,因为现金具有最后清偿债务的特征。

(2) 贷款对存款的比率

$$\text{贷款对存款的比率} = \text{贷款} / \text{存款} \times 100\%$$

贷款对存款的比率是指存款资金被贷款资产所占用的程度。这一比率越高,说明银行存款资金被贷款占用比率高,急需提取时难以收回,银行存在的流动性风险越高。这一

指标的缺点是没有考虑存款和贷款的期限、质量和收付方式,因此,该指标衡量流动性的可靠性需要得到其他指标的印证。

(3) 流动性资产对全部负债或全部贷款的比率

$$\text{流动性资产对全部负债或全部贷款的比率} = \text{流动性资产} / \text{全部负债} \times 100\%$$

或

$$\text{流动性资产对全部负债或全部贷款的比率} = \text{流动性资产} / \text{贷款总额} \times 100\%$$

这一比率越高,说明流动性越充分。其中,前者反映负债的保障程度,后者反映银行资金投放后的回收速度,比率越高说明银行还本付息的期限越短,既可满足客户提现的要求,又可用于新的资产上。这一指标存在一定的操作难度,也忽略了负债方面流动性的因素。

(4) 超额准备金

超额准备金是相对于法定准备金而言的。法定准备金是按中央银行规定比例上交的部分,法定准备金比率是指法定准备金占总准备金的比率。银行总准备金减去法定准备金就是超额准备金。因为超额准备金的现实保障感极强,它可以随时使用,它的绝对值越高,表示流动性越强。这一指标的缺陷在于体现银行的流动性范围比较狭窄,往往不能全面正确地说明银行流动性水平。

(5) 流动性资产减易变性负债

所谓易变性负债是指季节性存款、波动性存款和其他短期负债。其差大于零,表明有一定的流动性,其数值越大,表明流动性越高;若其差值小于或等于零,表明了流动性短缺的程度,说明有信用风险。该指标最大的优点是同时考虑资产和负债,是理论上比较正确、现实感很强的指标。

(6) 资产结构比率

$$\text{资产结构比率} = \text{流动性资产} / \text{非流动性资产} \times 100\%$$

这一指标反映流动性资产和非流动性资产在数量上的比例关系,说明商业银行整体性流动水平。

(7) 存款增长率减贷款增长率

这一数值大于零时,表示银行流动性在上升;反之,若该数值小于零时,表明流动性下降。这一指标只能大体上反映银行的流动性趋势,管理者可以根据一定时期的数值策划下一阶段的业务重点。由于该指标没有考虑到具体的存款和贷款在性能、结构上的差别,因此,这一指标仍然有些粗略。

上述指标体系能综合地反映银行的流动性状况,其中个别指标难以正确全面反映银行整体流动性状况和说明其流动性高低的原因,只有对各种指标加以综合分析,并相互印证,才能正确地判断流动性状况,并进行相应的调整。

(三) 安全性原则

安全性原则是指银行的资产、收益、信誉以及所有经营生存发展的条件免遭损失的可